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370/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S/3/12

民政事務委員會與發展事務委員會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 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期：2014年7月23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11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出席委員：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主席)
梁家傑議員, SC (副主席)
何秀蘭議員, JP
毛孟靜議員
姚思榮議員
范國威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陳志全議員
陳家洛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麥美娟議員, JP
黃碧雲議員
蔣麗芸議員, JP
謝偉銓議員, BBS

缺席委員：劉慧卿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JP
葉國謙議員, GBS, JP
何俊賢議員
易志明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I及II項

民政事務局

民政事務局工程策劃總監
李關小娟女士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文化區)
羅中女士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行政總裁
連納智先生

項目推展行政總監
陳文偉博士

行政總裁辦公室總監
黃寶兒女士

議程第I項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M+行政總監
李立偉博士

議程第II項

West 8

合伙人
Martin BIEWENGA先生

劉榮廣伍振民建築師事務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張光穎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6
余蕙文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3
盧志邦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8
譚桂玲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6
郭美施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M+發展的最新進展

(立法會CB(2)2071/13-14(01)至(02)號文件)

聯合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下稱"西九管理局")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匯報M+發展的**最新進展**，有關詳情載於西九管理局的文件(立法會CB(2)2071/13-14(01)號文件)。

(會後補註:西九管理局提供的電腦投影片資料已於2014年7月23日隨立法會CB(2)2124/13-14(01)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政府當局／
西九管理局 3. 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 ——

(a) 解釋現時M+的建築設計(即M+建築設計比賽的獲獎設計)的概念和特色，以及擬予傳達的意義；

(b) 概述M+在香港、亞洲以至其他地區的**定位**，相關定位應作為M+收藏策略和購藏政策的指引；

- (c) 解釋現時建議透過於西九管理局轄下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以落實M+(而非西九文化區其他文化藝術場地)的管治架構的需要及理據，並回應委員的下述關注：在擬議管治架構下，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董事局能否對M+的運作維持有效監察和規管，以及M+的撥款及開支會否受立法會監察；及
- (d) 因應財務委員會延後審議位於綜合地庫M+所佔部分的前期基建工程的撥款申請，就M+每個月為此而增加的建築成本作出估算。

II. 公園發展的最新進展 —— 設計、用途和管理 (立法會 CB(2)2071/13-14(03) 至 (04)、 CB(2)2104/13-14(01) 及 CB(2)2109/13-14(01) 號 文件)

4. 西九管理局及其顧問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介西九文化區公園的最新概念設計及公園的用途和管理，以準備草擬相關附例，有關詳情載於西九管理局的文件(立法會 CB(2)2071/13-14(03)號文件)。

(會後補註：西九管理局提供的電腦投影片資料已於2014年7月23日隨立法會CB(2)2124/13-14(02)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西九管理局 5. 應陳婉嫻議員的要求，西九管理局答允就西九文化區公園提供實體模型，以助聯合小組委員會了解該公園的設計及佈局。

政府當局／
西九管理局 6. 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在2015年年初向立法會提交擬議西九文化區公園的附例前，先就該等附例諮詢聯合小組委員會。

III. 延展聯合小組委員會的工作期

(立法會CB(2)2071/13-14(05)號文件)

7. 委員同意聯合小組委員會應尋求批准在2014-2015年度立法會會期延續其工作。

IV. 其他事項

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53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9月30日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
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過程**

日期：2014年7月23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11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i>議程第I項 —— M+發展的最新進展</i>			
000300 - 002959	主席 西九管理局	主席致開會辭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下稱"西九管理局")簡介M+發展的最新進展,並以電腦投影片提供相關資料[立法會CB(2)2071/13-14(01)及CB(2)2124/13-14(01)號文件]。	
003000 - 003547	黃碧雲議員 西九管理局	黃碧雲議員提出下述意見及查詢—— (a) M+的使命是從香港的角度出發, 聚焦20及21世紀的視覺文化, 為落實此使命, M+在其收藏策略和策展方向上, 應更着重介紹本地視覺文化和歷史; (b) 鑒於公眾遊行和示威是香港文化的一項主要特色, M+有否計劃購置相關作品, 以作為其香港視覺文化及流動影像館藏的一部分, 並設立專題藝廊展出該等藏品; 及 (c) 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應提供詳細資料, 說明擬就西九管理局轄下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所設立的M+董事局的成員組合, 並解釋因何由M+董事局而非西九管理局董事局(下稱"西九董事局")負責為M+制訂目標/使命及願景。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西九管理局表示 ——</p> <p>(a) 局方注意到M+應有別於海外其他任何博物館，並應為香港所獨有。雖然M+的文化內涵植根於香港，旨在反映香港文化，但M+並非只是一間有關香港的博物館，它應與其他本地博物館(例如香港藝術館和香港文化博物館)有所區別，因為M+的目標是從香港的角度出發，以國際性視野發展文化內涵；及</p> <p>(b) 臨時購藏委員會曾就M+流動影像館藏的購藏策略路線圖進行討論，其成員施南生女士支持在M+藏品內加入重要的紀錄片／文獻資料。</p>	
003548 - 004045	主席 姚思榮議員 西九管理局	<p>姚思榮議員詢問出席M+舉辦的拓展觀眾群節目／活動的觀眾總人數，以及當中本地與非本地觀眾的比例，西九管理局回應時表示 ——</p> <p>(a) "M+進行：充氣！"展覽及"構建M+：博物館設計方案及建築藏品"展覽分別吸引了約150 000和20 000名訪客，而M+舉辦的其他展覽錄得合共約10 000至20 000人次參觀；</p> <p>(b) 關於"M+進行：NEON SIGNS.HK 探索霓虹"項目，該項目是旨在探索、連繫和記錄香港的霓虹招牌之互動網上展覽，其專設網站至今吸引了約300 000瀏覽人次，並獲超過4 000名人士提交他們鍾愛的香港霓虹招牌的影像；及</p> <p>(c) 雖然各項開幕前展覽節目的參加者大部分是香港市民，但M+已逐漸建立其國際地位和聲望，並接獲很多海外藝術家／機構提出的造訪要求。</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就西九管理局文件第11段所述經修訂的M+完工日期，姚思榮議員要求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因應財務委員會延後審議位於綜合地庫M+部分的前期基建工程的撥款申請，就M+每個月為此而增加的建築成本作出估算。</p>	<p>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p>
<p>004046 - 004634</p>	<p>副主席 西九管理局</p>	<p>副主席提出下述查詢 ——</p> <p>(a) M+在培育本地視覺文化藝術家及將其作品帶給公眾及國際藝術界方面的計劃／策略，尤其在其策展政策／安排方面；及</p> <p>(b) 建議透過於西九管理局轄下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以落實M+管治架構的模式會否亦適用於西九文化區其他文化藝術場地，以及會否在擬議管治模式下推行藝術問責制。</p> <p>西九管理局表示 ——</p> <p>(a) M+將會為香港藝術家提供平台，一如任何國家藝術館會為該國藝術家提供平台一樣。M+希望為有才華的香港藝術家提供合適的平台和支援，讓他們向公眾及國際藝術界展示其作品。M+亦會將世界其他地方的藝術家帶來香港，向本地民眾展示作品，以作為提供藝術靈感和交流的平台；及</p> <p>(b) 擬議的M+管治架構有助提升公眾對M+享有藝術自由及獨立策展權的信心、加強M+籌募經費和尋求藝術品捐贈的能力，以及令M+與世界其他知名當代藝術館享有相若地位，但不應據此假設西九文化區其他文化藝術場地會同樣採用此管治模式。西九</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管理局會研究應如何管理該等場地，並為個別場地訂定最佳管治和營運模式。</p> <p>西九管理局回應副主席進一步的詢問時表示，就擬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所設立的M+董事局，其主席將會由西九董事局委任。</p>	
004635 - 005258	<p>主席 陳婉嫻議員 政府當局 西九管理局</p>	<p>陳婉嫻議員不信服西九管理局就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以落實M+管治架構的建議所提供的理據。她關注到在擬議管治架構下，政府當局／西九董事局能否對M+的運作維持有效監察及規管。主席對此亦表關注，並要求當局澄清在擬議管治架構下，M+的撥款及開支會否受立法會監察。</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當局贊同西九管理局所提建議，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以落實對M+的管治，此做法與其他世界知名博物館採用的安排大體一致；及</p> <p>(b) 鑒於在擬議管治架構下，M+的財政預算及營運計劃須由西九董事局批准，而M+的管理和管治亦須符合西九管理局的政策，政府當局認為上述安排將可提供有效規管。</p> <p>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以書面解釋落實擬議M+管治架構的需要和理據，並回應委員對相關建議所表達的關注。</p>	<p>政府當局 ／西九管理局</p>
005259 - 005740	<p>何秀蘭議員 西九管理局</p>	<p>何秀蘭議員讚賞西九管理局致力為M+爭取捐贈。她又提出下述意見及查詢 ——</p> <p>(a) 博物館大樓的內部設計較其外觀建築設計甚至更為重要，因為</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內部設計須能提供靈活性，以供舉辦不同種類的展覽，並讓觀眾參觀展覽時能享有互動經驗。她希望西九管理局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提供M+內部設計的資料；</p> <p>(b) 鑒於不少香港舊電影錄下了很多香港街道的珍貴影像，M+應考慮與香港電影資料館合作搜羅該等影像，並按適當情況將該等影像納為M+藏品；及</p> <p>(c) 由於西九管理局在其文件中表示，透過成立全資附屬公司落實M+的管治架構的目的之一，是消除與M+有業務往來人士眼中法律上不明確之處，西九管理局應說明該等人士為誰，並清楚解釋法律上有何不明確之處。</p> <p>西九管理局重申，為加強M+向有意捐贈者爭取捐贈的能力，M+必須被視為獨立機構，並採用與其他國際知名博物館相同的運作基礎，此點甚為重要。此外，本地藝術界原則上大力支持M+採用有別於本港其他文化藝術場地的管治架構。依西九管理局之見，現時擬透過於西九管理局轄下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以落實M+管治架構的建議，既可使M+以更有效和專業的方式運作，亦可確保M+與西九董事局之間保持緊密的關係。</p>	
005741 - 010217	主席 毛孟靜議員 西九管理局	<p>毛孟靜議員提出下述查詢及意見——</p> <p>(a) 在擬議的M+管治架構下，M+的撥款建議會否需要經由立法會通過；及</p> <p>(b) M+的建築設計未能令人留下深刻印象。</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西九管理局回應時表示 ——</p> <p>(a) 無論M+和西九文化區其他文化藝術場地最終採用的管治架構為何，該等場地的發展及其日後運作仍會繼續受立法會監察。雖然M+有部分撥款來自西九管理局管理的一筆過撥款，而M+的營運計劃亦由西九董事局審批，但西九管理局會致力透過例如尋求慈善捐款等方式，為M+開拓多元化的經費來源；及</p> <p>(b) M+現時的建築設計獲M+建築設計比賽的國際評審團一致選為得獎設計，在本港及海外均備受好評。</p>	
010218 - 010708	主席 西九管理局	<p>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西九管理局以書面解釋 ——</p> <p>(a) 現時M+的建築設計(即M+建築設計比賽的獲獎設計)的概念和特色，以及擬予傳達的意義；及</p> <p>(b) M+在香港、亞洲以至其他地區的定位，相關定位應作為M+收藏策略和購藏政策的指引。</p> <p>西九管理局回應時表示，《M+收藏品政策》及M+館藏的資料(包括已購藏的所有藝術品)已上載於西九管理局網站供公眾查閱。任何建議購藏的藝術品(不論是購買或捐贈)都需要通過相同的遴選及報批程序，並符合《M+收藏品政策》中所載的策略和購藏條件。</p>	西九管理局
議程第II項 —— 公園發展的最新進展 —— 設計、用途和管理			
010709 - 012601	主席 西九管理局 West 8	西九管理局及其設計顧問(下稱"顧問")簡介西九文化區公園(下稱"西九公園")的最新概念設計及公園的用途和管理，以準備草擬相關附例，並以電腦投影片提供相關資料[立法會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CB(2)2071/13-14(03)、 CB(2)2109/13-14(01) 及 CB(2)2124/13-14(02)號文件]。	
012602 - 013202	主席 范國威議員 西九管理局 West 8	<p>范國威議員提出下述查詢 ——</p> <p>(a) 西九文化區的西北部應屬公園的一部分，為何該部分的設計沒有與公園其他部分的設計同時進行；</p> <p>(b) 鑒於西九管理局計劃採納高比例綠化覆蓋面發展公園，現時西區海底隧道(下稱"西隧")通風大樓及港鐵通風大樓用地所佔面積是否已減至最少，而西九管理局會如何確保該兩座大樓可與周圍的綠化環境適當融合；</p> <p>(c) 顧問就西九公園擬備的概念設計與其他著名公園所擬備的概念設計有何相近之處，以及有那些設計特色是西九公園所獨有；及</p> <p>(d) 西九管理局草擬西九公園附例時，會否考慮就西九公園的規劃、運作和管理提交的聯署意見書(立法會CB(2)2104/13-14(01)號文件)所陳述的意見。</p> <p>西九管理局及其顧問表示 ——</p> <p>(a) 西九文化區的西北端目前主要由幼樹苗圃佔用，幼樹苗圃將為一項臨時的公園設施，已定於2015年起對公眾開放。該處亦是預留作興建大型表演場地／展覽中心的用地，其相關發展計劃尚待確定。待公園其他部分建造完成及就大型表演場地／展覽中心的發展計劃作出決定後，西九管理局會研究將公園擴展至西九文化區的西北端；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鑒於西隧通風大樓與港鐵通風大樓的外形鮮明，公園設計團隊會致力在兩座大樓周圍栽種更多樹木和植物，令兩座大樓在公園內不致過於顯眼，並融入周圍的園境設計。西九管理局和設計團隊正與兩座大樓的業主討論有何方法盡量減少兩座大樓及其相關設施／結構對公園整體外觀的影響。</p>	
013203 - 013653	副主席 西九管理局	<p>副主席讚賞西九公園的最新概念設計。他又提出下述意見及查詢 ——</p> <p>(a) 他贊同西九管理局應在草擬西九公園附例前界定公園的願景及使命，但他關注到西九管理局會否舉行公眾參與活動，以優化和豐富在其文件第6段所載有關該公園的擬議願景和使命，然後才為該等願景和使命定稿；及</p> <p>(b) 有關公園用途和管理的公眾意見調查結果報告預計可於何時備妥，以及在2015年年初向立法會提交西九公園附例前，西九管理局就草擬西九公園附例會採取的下一輪步驟為何。</p> <p>西九管理局表示 ——</p> <p>(a) 經考慮公眾及立法會的意見(即公園應盡可能自由、開放，供香港所有市民使用)後，局方會致力以盡量寬鬆的方式管理公園，既會鼓勵在公園進行各種文化及康樂用途和活動，亦會尊重和平衡不同使用者的需要；</p> <p>(b) 鑒於公園面積廣大及可能有若干具有潛在危險的事宜需予以處理，擬制訂的西九公園附例可讓西九管理局確保充分顧及公眾安全和保安的需要，以及在擬</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於西九文化區進行的各種活動之間取得適當平衡；及</p> <p>(c) 局方的目標是在2014年9月前為調查結果報告定稿，然後向聯合小組委員會匯報有關結果。</p>	
013654 - 014100	謝偉銓議員 西九管理局	<p>謝偉銓議員讚賞西九公園的概念設計，讓設於公園內的文化藝術場地及活動置身並融入於豐富的園境設計中。他又提出下述意見 ——</p> <p>(a) 公園的設計應致力減少西隧通風大樓、港鐵通風大樓及西隧的結構在視覺上對公園整體外觀的影響；及</p> <p>(b) 在擬備公園的詳細設計時，西九管理局應致力加強行人往來公園及園內各處的暢達程度，並須顧及各種情況，包括在西九文化區發展過程中在公園內進行／將予進行的建築工程等。</p> <p>西九管理局回應時表示，往來便捷一向是西九文化區計劃採用的主要規劃和設計原則之一。公園現時的概念設計可容許提供適當的交通模式予各類人士(包括行動不便的人士)往來公園各處，在詳細設計階段亦會充分顧及有關加強公園通達程度以照顧所有人士的需要。</p>	
014101 - 014507	主席 陳婉嫻議員 西九管理局 政府當局	<p>陳婉嫻議員表示，她認為西九管理局有需要為管理公園制訂附例，但確保相關附例會對公眾享用公園提供便利而非作出不恰當的限制，此點甚為重要。她要求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在2015年年初向立法會提交擬議附例前，先就相關附例諮詢聯合小組委員會。</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在擬議附例提交立法會前，西九管理局會先就相關附例諮詢聯合小組委員會。</p>	西九管理局／政府當局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應陳議員的要求，西九管理局答允就西九公園提供實體模型，以助聯合小組委員會了解公園的設計及佈局。</p>	<p>西九管理局</p>
<p>014508 - 014903</p>	<p>主席 何秀蘭議員 西九管理局</p>	<p>何秀蘭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p> <p>(a) 西九公園應力求與香港其他公園有所區別，並負起啟發、推動和鼓勵文化活動的使命；</p> <p>(b) 在制訂西九公園的佈局及管理模式時，應力求營造開放與寬鬆的氣氛，以及能讓不同活動在公園內和諧並存；及</p> <p>(c) 西九管理局應考慮由20個團體和280名市民就西九公園的規劃、運作和管理提交的聯署意見書(立法會CB(2)2104/13-14(01)號文件)所表達的意見，以及就公園佈局和附例等事宜諮詢公眾及文化藝術界。</p> <p>西九管理局回應時表示，局方會作出安排，讓公園設計團隊與簽署了聯署意見書的機構和市民會晤，以收集他們對公園設計、用途和管理方面的意見和建議。</p>	
<p>014904 - 015350</p>	<p>主席 范國威議員 西九管理局</p>	<p>主席提出下述意見及要求 ——</p> <p>(a) 西九管理局應致力確保西九公園的設計具實用性，並會利便訪客來往公園及園內各處。有關設計亦應在公園內不同部分提供足夠的緊急通道；</p> <p>(b) 在擬備公園的詳細設計時，西九管理局須顧及各種因素，包括香港的氣候和西九文化區的位置以考慮栽種哪些合適品種的樹木；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西九管理局應就西九公園提供模型，以及在擬議西九公園附例提交立法會前，先就相關附例諮詢聯合小組委員會。</p> <p>范國威議員建議，為協助委員構想西九公園的設計和佈局，以及了解公園內各項設備／設施的規模，西九管理局及其顧問可利用電腦圖像展示公園的設計。</p> <p>西九管理局表示，西九文化區的幼樹苗圃種有約1 000棵樹木，以供進行各種測試，包括測試不同品種樹木抵禦風雨、鹹水及颱風的能力。據顧問所述，幼樹苗圃的大部分樹木均可供發展公園時在西九文化區用地上栽種。</p>	
<i>議程第III項 —— 延展聯合小組委員會的工作期</i>			
015351 - 015428	主席	委員同意聯合小組委員會應尋求批准在2014-2015年度立法會會期延續其工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9月30日